2009

# 臺北人事簡訊

送本府各機關
提供公務參考

中華民國 98 年 10 月 15 日

2001 年 1 月創刊
200906 期

臺北市政府人事處編印　　發行：處長 韓英俊　　編輯：人事處第一科

## 市長的指示

- 本次聽障奧運廣獲各界好評與肯定，志工、軍方、民間團體及各場館人員之協助居功厥偉，請局處首長先代表本人表達感謝之意。強化市政行銷，如經由他人的口碑相傳，其宣傳效益倍增，誠如本次於本市舉行之聽障奧運獲國際聽奧主席 Dr. Donalda Ammons 稱許係聽奧有史以來舉辦最好的一次，讓全體市民同感驕傲與興奮，未來本府舉辦之各項活動或大型國際會議，亦請同仁盡心戮力，並作成影像紀錄，讓參與者有更溫馨深刻的感受，提增市政行銷。
- 爲了解各機關辦理市長信箱之實質效益，請研考會持續提報市長信箱內容現場查證情形，俾確實掌握市民服務成效，至承辦同仁對民眾來信妥善回應與處理所付出的努力，在此表示肯定之意。
- 臺北市民當家熱線 1999 服務品質，經相關局處同仁的努力，執行成效良好，本人特表感謝與肯定之意。其中對民眾反映較多之派工案件，致增加人力、經費與工作量負荷一事，將列入未來調配人力最優先辦理事項，除請研考會持續進行了解與評估外，並請強化 1999 行銷宣傳工作，俾提升施政績效及知曉度。

（摘自本府 98 年第 1544-1547 次市政會議紀錄）

## 處長的期勉

- 本處在聽奧開始舉辦的38天前接到國內外貴賓接待的工作，感謝各位人事主管在這段期間的共同努力，使這個任務圓滿地達成，並且獲得市府各級長官的肯定，甚至呂前副總統、劉前院長、黃前市長大洲，都表示讚許。這是因爲大家的用心，並且都有深刻體認這是「亞洲的第一次，臺灣的驕傲」，認爲參與就是一種驕傲，所以大家才會不怕辛苦，不計較加班費的有無，把事情做到好，我也才能分享大家的光輝；我想除了大家的努力之外，也因爲我們是一條鞭的體系，施行「愛的教育，鐵的紀律」，平時就很重視貫徹命令的執行，所以可以做到全體動員。
- 這次88水災市府派遣南下協助的同仁，犧牲假期、犧牲和家人相聚的時間，協助救災重建，這次救災臺北市政府投入相當多的人力，在此向各位主管宣揚，同時也希望各位人事主管特別關懷這些協助救災的同仁；這次特別南下救災的同仁，他們的加班補休已經正式函報行政院，建請修改補休期限爲1年；有關參與聽奧工作同仁之加班補休期限建請修改一年，另俟中央核定之後，再請各位主管轉知同仁。

（摘自本處98年第3次主管會報紀錄）

# 榮譽榜

※一次記二大功（９８年９月經銓敘部審定之二大功案）：

-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配屬松山分局偵查佐鄭忠凱：共同偵破宋○龍涉嫌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種植第二級毒品大麻４０２株案，功績厥偉。
-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配屬內湖分局分隊長魏德盛：共同偵破鄭○耕等４人涉嫌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種植第二級毒品製造工廠案，功績厥偉。

※重要榮譽獎章（９８年９月核頒）：

- 懋績一等首長政績紀念章：
  臺北市政府　前副市長　吳清基
- 懋績二等首長政績紀念章：
  政風處　處　長　楊石金
  住福會　總幹事　陳俊彥

# 活動之窗

- 本府 98 年 9 月份「E 世代講座」，業於 9 月 21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30 分至 11 時 30 分在本府市政大樓 2 樓大禮堂親子劇場舉行，邀請林麒綸先生演講「旅遊與人生~放眼看世界，人生多趣味」，共計有 393 位同仁踴躍參與。
- 本處９８年以顧客導向之思維用心精進規劃「公務人員保障法初級班」，邀請保訓會黃副處長秀琴擔任講座，業於９８年９月３０日在本府市政大樓２樓親子劇場辦理完竣，共計有人事人員及一般公務人員３９８人參加，使參加者對公務人員保障法獲得相當程度的認識，擴大研習成效。
- 本府於 98 年 9 月 22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至 5 時 30 分，在本府市政大樓 2 樓大禮堂親子劇場舉行「關懷你我他、共創互助關懷的公務環境」說明會，邀請樊雪春副教授講授「『關懷你我他』手冊導讀：如何辨識與協助異常徵候人員」、黃龍杰臨床心理師講授「自殺防治與組織內危機處理實務」，本說明會講習對象為本府各機關主任秘書以上人員共計３９６位參加，對整體體課程滿意度給予高達９０．６%的熱烈回響，使本說明會獲得相當之效益。

# 人文快遞

- 北美館精彩大展「蔡國強泡美術館」：
  蔡國強，這位自 1980 年代後期崛起於國際藝壇，被美國紐約時報評為「此世界上不可或缺」藝術家的蔡國強，首度在臺灣將於 11 月 21 日至 99 年 2 月 21 日假臺北市立美術館盛大舉行「蔡國強泡美術館」回顧性大型個展。這次「蔡國強泡美術館」的精神是泡美術館，這個「泡」指的是很有趣地、很享受地，沉浸在美術館

裡面不出來。展出內容共分爲四大類型，第一類是火藥草圖，分別展出火藥粉末鋪設在紙上、引燃形成的草圖；第二類是以影像記錄藝術家在世界各地特殊場所進行的「爆破計畫」。第三種是大型裝置藝術，包括「文化大混浴：爲二十世紀作的計劃」、「迴光」、「收租院」、八輛汽車車體插滿霓虹燈管翻滾的「不合時宜：舞台一」、九隻被插滿利箭老虎凌空翻騰的「不合時宜：舞台二」，以及九十九隻狼接二連三的「撞牆」等；第四類則是紀錄蔡國強創作歷史的「大事紀」，包括一批早期作品及其文件原作，回顧並呈現其二十多年來藝術理念的實踐歷程與核心。這次展覽除了嘗試從國際當代藝術的實踐、社會和地緣政治的批判、東方的美學與文史哲學等文化的角度觀照蔡國強的創作外，從策畫和理念上將更深入地討論藝術家的成長背景和創作生活，希望能完整呈現蔡國強其人與其藝術精神。

## 人事新法

- 本處於 98 年 9 月 14 日以北市人貳字第 09830738900 號函以，配合 97 年 10 月 1 日修正施行之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暨其施行細則及 98 年 6 月 6 日修正之「臺北市政府公職人員網路申報財產作業要點」，修訂本處相關人事作業規定，其修正重點爲應申報財產之公職人員(以下簡稱申報人)之服務機關，應建立本機關（學校）依法應申報財產之公職人員職務清冊、於任免遷調名冊內，應申報財產職務之備註欄加註「現職人員應申報財產」文字，及接獲申報人派令（或命令）簽辦時應加會當事人與政風單位等規定。另有關申報人派免權責部分，核發應申報財產人員職務異動之派（免）令時，應於派（免）令之其他事項（或說明欄）內加註該員倘須申報財產，請依規定於就（到）職 3 個月內辦理就（到）職申報或於卸（離）職 2 個月內辦理卸（離）職申報等文字，並副知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 4 條第 2 款之受理申報機關。

- 行政院於 98 年 9 月 1 日以院授人力字第 0980064227 號函核修正「進用身心障礙人員作業要點」第 9 點、第 10 點，並即日生效，上開要點第 9 點修正爲當年度進用身心障礙者之比率如較前一年度增加，機關首長、人事主管及有功人員始得予以獎勵。第 10 點增列但書規定，該機關首長或人事主管對於進用身心障礙人員已積極作爲，有不可歸責之事由者，不予處分。

- 「臺北市政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遷調實施要點」於 98 年 8 月 26 日以府人二字第 09830653100 號函修正，本次修正重點爲配合 98 年 4 月 22 日修正之公務人員陞遷法第 13 條擴大遷調範圍之規定，修正第 3 點、第 9 點條文，及配合該法修正各機關副首長及一級單位副主管人員，必要時，得視業務狀況需要，辦理遷調。另以醫事人員係屬公務人員陞遷法及本要點之適用對象，爰將第 11 點醫事人員準用之規定予以刪除。

# 人事驛站

薦任第九職等主管以上重要職務人員：

-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組長伊斯坦大・舒拔利調任該會專員，並自 98 年 8 月 28 日生效。
-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視察林修榮調陞該會組長，並自 98 年 8 月 28 日生效。
- 民政局所屬南港區戶政事務所主任后蓮弟調任該局所屬北投區戶政事務所主任，並自 98 年 9 月 4 日生效。
- 民政局所屬大同區戶政事務所主任黃宇葳調任該局所屬南港區戶政事務所主任，並自 98 年 9 月 4 日生效。
- 民政局所屬文山區第一戶政事務所主任林明寬調任該局所屬大同區戶政事務所主任，並自 98 年 9 月 4 日生效。
- 民政局所屬內湖區戶政事務所主任陳呈祥調任該局所屬文山區第一戶政事務所主任，並自 98 年 9 月 4 日生效。
- 民政局所屬萬華區第一戶政事務所主任林聰明調任該局所屬內湖區戶政事務所主任，並自 98 年 9 月 4 日生效。
- 民政局所屬文山區第二戶政事務所主任黃國彥調任該局所屬萬華區第一戶政事務所主任，並自 98 年 9 月 4 日生效。

人事主管以上人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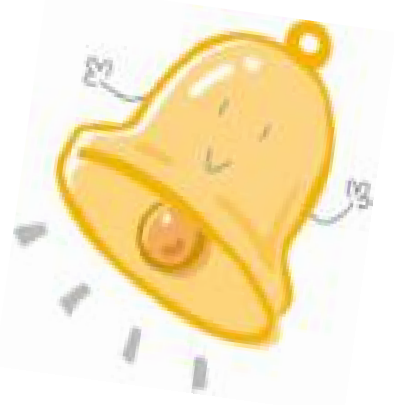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人事室主任高貴美自 98 年 9 月 21 日退休生效。
- 臺北市立教育大學人事室主任林繼斌調任臺北市政府民政局人事室主任，並自 98 年 9 月 21 日生效。
- 臺北市政府人事處視察林燕菲調任臺北市立教育大學人事室主任，並自 98 年 9 月 21 日生效。
- 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人事室主任曾文秀調任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人事室主任，並自 98 年 9 月 22 日生效。
- 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人事室主任康明珠調陞臺北市政府人事處專員，並自 98 年 9 月 30 日生效。
- 臺北市政府勞工局人事室科員洪秀昭調陞臺北市文山區健康服務中心人事機構人事管理員，並自 98 年 9 月 30 日生效。
- 臺北市政府人事處股長李玉玲調任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人事室主任，並自 98 年 10 月 6 日生效。